

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董事会”）由董事长召集，于2025年7月19日以电话、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7月29日以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苏州市吴江区松陵镇夏蓉街199号华源控股创新中心20幢11楼公司会议室举行。公司董事总数7人，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及受托董事共7人（其中受托董事0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有5人，分别为：陆林才先生、沈华加先生、吴青川先生、姚卫蓉女士、陈伟先生。出席本次会议董事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半数，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关于召开董事会的规定。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李志聪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公司董事就该事项进行了审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2025年半年度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的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5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2018年12月20日起，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发行数量为400万张，发行总额为40,00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为：自发行结束之日（2018年12月03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19年06月03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4年11月27日）止。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因可转债转股增加16,475,226股。公司总股本由318,701,373股增加至335,176,599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增加，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1,870.1373万元增加至33,517.6599万元。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的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 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公司各项制度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的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 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公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六项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六项内部控制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4.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的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 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4.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的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 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4.3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的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 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4.4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的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 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4.5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的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 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4.6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的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 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详见巨潮资讯网。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二十六项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二十六项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修订。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的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 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修订后的《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和保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累积投票制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对外捐赠管理制度》、《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印章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特定对象来访接待制度》、《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二十六项内部控制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

6、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两项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

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两项内部控制制度。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的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 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

7、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及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有关制度，为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会计原则，2025年半年度公司对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及信用计提减值准备合计 11,235,852.34 元人民币，其中：坏账减值准备 9,544,102.89 元，存货跌价减值准备 1,691,749.45 元。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的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 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于计提资产及信用减值准备的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

6、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现提议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周二）在苏州市吴江区松陵镇夏蓉街 199 号华源创新中心 20 幢 11 楼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准备会议相关事宜。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的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 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30 日